

天主教墳場 - 棺葬遺骸安葬只可續期一次墓地

(安葬期限為十年、期滿時只可續期一次六年)

- (A) 亡者必須為天主教教友或已接受收錄禮之慕道者，家屬應向亡者所屬堂區申請「天主教墳場安葬許可証」。
- (B) 墓穴採取順行順序方式編配，不可預訂及選擇墓穴位置。如有爭議，墳場辦事處擁有所有墓地編配之最終決定權。
- (C) 申請人請前往墳場辦事處提交方格內文件正本（副本恕不受理）及資料，填寫墳場安葬登記表，以便安排於最少五個工作天後落葬。

1. 天主教墳場安葬許可証；
2. 死亡登記證明書(表格十) 或 批准屍體埋葬證明書(表格十一)；
3. 申請人及亡者香港身份證；
4. 亡者死亡證明文件(如已簽發)；
5. 亡者棺木尺寸(須由殯儀公司提供)；
(不可超過法例規定棺葬墓穴之尺寸 900mm 潤 x 2400mm 長)
6. 安葬日期、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三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 (D) 落葬當日靈車抵達墳場後，請先前往辦事處辦理手續及繳交費用，領取正式收據及落葬工作紙，到墓地後將該工作紙交予外判承辦商安排棺木落葬。

1. 持牌殮葬商於死亡登記證明書(表格十) 或 批准屍體埋葬證明書(表格十一) 正本上蓋印；
2. 費用 **HK\$29,660** (現金 / 支票 / VISA 或 MASTER 信用咭)
(包括使用只可續期一次墓地十年、開穴、填泥及三合土地台)
手續一經辦妥，恕不退回任何費用。
繳付費用後，墳場職員即時簽發正式收據及墓碑施工許可證。該正式收據乃唯一之有效證明文件，需妥善保存以備日後之用。

支票付款抬頭請填上：

長沙灣聖辣法厄爾、西貢、長洲天主教墳場： 天主教香港教區(聖辣法厄爾墳場)
柴灣聖十字架天主教墳場： 天主教香港教區(聖十字架墳場)

- (E) 亡者親屬欲建造墓碑，必須取得施工許可證及獲得墳場監督批准方可進行。申請應在遺骸安葬後約九個月待三合土地台完工後，由亡者認可代表委托之認可承辦商向辦事處遞交方格內文件正本及按金，辦理申請手續。墳場辦事處備有一份墓碑建造工程認可承辦商名單可供參考；此名單亦可從網頁下載：<https://cemeteries.catholic.org.hk>

1. 經辦事處發出之施工許可證
2. 墓碑設計、式樣、圖則、尺寸、質料、碑文或其他相關資料
3. 承辦商按金 HK\$ 5,000
4. 簽發許可證費用 HK\$ 400

- (F) 上述費用日後如有調整，申請人須繳付屆時之最新收費。

墳場辦事處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 9:00 至 下午 4:3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2741 5283 長沙灣聖辣法厄爾、西貢及長洲天主教墳場
2557 4213 柴灣聖十字架天主教墳場
2572 6078 跑馬地聖彌額爾天主教墳場

